2025年度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根据区政府授权，依据《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对所监管国有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拟订考核标准，加强国有和集体资产的管理工作，维护出资人的权益。

（三）负责拟订优化区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区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

（四）负责区属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改革，按照权限承担组建、改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有关工作。分类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股份制改革和混合所有制改革。承担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五）会同其他股东制定、修改所出资企业章程，审议董事会报告。审批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权限，决定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六）指导所监管企业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按照管理权限和法定程序任免、委派相关企业领导人员。指导所监管企业党建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

（七）参与制定区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提出所出资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监督所出资企业上

缴国有资本收益。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所出资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推进所监管企业实施经营管理者中长期激励。

（八）监测区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督企业财务状况。推动所监管企业实施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监督国有资产进场交易。依法对区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九）负责完善所监管企业审计监督体系，组织实施出资人审计，对国有资产流失或有关事项实施稽查。按照权限对违规决策经营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负责人实施责任追究。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各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区国资局应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进一步推进职能转变，承接、取消、规范整合部分监管事项，强化依法、分类、阳光监督，优化监管流程，重点管好国有资本布局、 规范资本运作、提高资本回报、维护资本安全，有效防范国有资本流失，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不断提高监管效能和服务质量。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纳入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8,835.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553.76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1.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8,83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932.9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553.7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0,584.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0,584.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0,584.13	**总计**	62	160,584.1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0,584.13	160,58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82	221.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8	52.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2	38.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6	14.66					
20807	就业补助	168.84	168.8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68.84	168.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9	15.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9	15.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9	15.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32.92	932.92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932.92	932.92					
2150701	行政运行	236.28	236.28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64	696.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4	25.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4	25.1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4	25.1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3.76	553.7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76	130.76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76	130.76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23.00	423.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23.00	42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0,584.13	329.89	160,254.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82	52.98	16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8	52.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2	38.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6	14.66				
20807	就业补助	168.84		168.8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68.84		168.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9	15.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9	15.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9	15.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32.92	236.28	696.6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932.92	236.28	696.64			
2150701	行政运行	236.28	236.28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64		696.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4	25.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4	25.1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4	25.1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3.76		553.7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76		130.76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76		130.76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23.00		423.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23.00		42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8,835.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553.76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1.82	221.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49	15.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8,835.00		158,83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932.92	932.9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14	25.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553.76			553.7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0,584.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0,584.13	1,195.37	158,835.00	553.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0,584.13	**总计**	64	160,584.13	1,195.37	158,835.00	55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95.37	329.89	865.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82	52.98	16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8	52.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2	38.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6	14.66	
20807	就业补助	168.84		168.8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68.84		168.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9	15.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9	15.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9	15.4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32.92	236.28	696.6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932.92	236.28	696.64
2150701	行政运行	236.28	236.28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6.64		696.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4	25.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4	25.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4	25.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6.38	30201	办公费	1.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3.2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9.09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2	30207	邮电费	0.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6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14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0.3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人员经费合计		315.14	**公用经费合计**					1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8,835.00	158,835.00		158,8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158,83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158,835.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8,835.00	158,835.00		158,83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3.76		553.7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3.76		553.7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76		130.76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76		130.76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23.00		423.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23.00		42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60,584.1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8,266.59 万元，增长 1,203.7%。主要是一是本年新增了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相关项目支出、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等项目支出；二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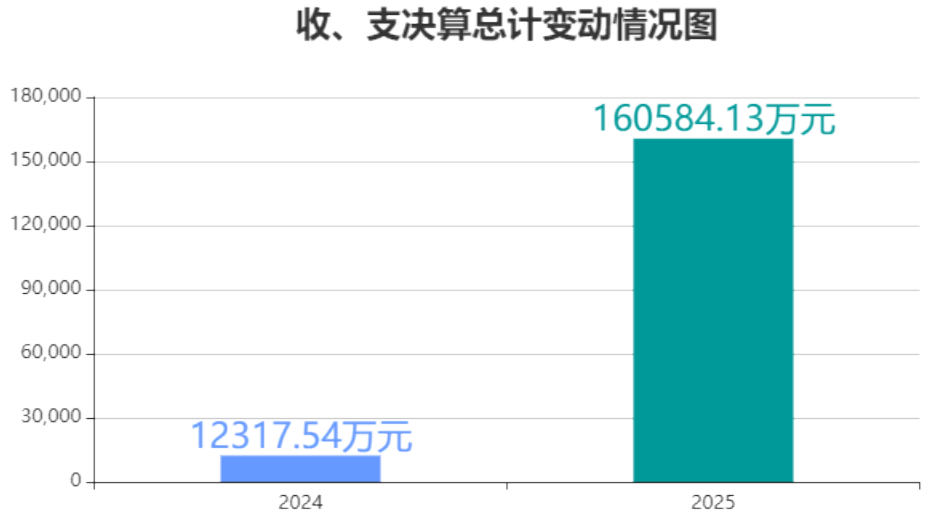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60,584.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0,584.1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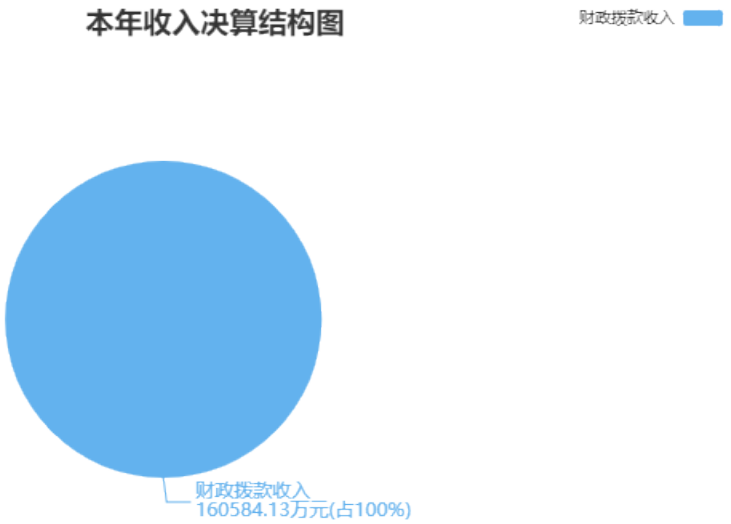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60,584.1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148,266.59 万元，增长 1,203.7%。主要是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一是本年新增了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相关项目支出、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等项目支出；二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60,58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9.89 万元，占 0.21%；项目支出 160,254.24 万元，占 99.7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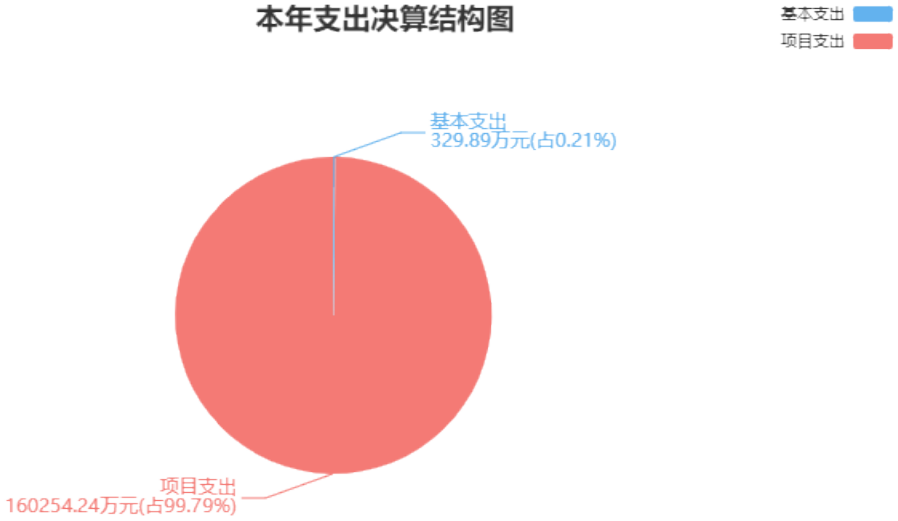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29.8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74.96 万元，增长 29.4%。主要是人员变动及人员工资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160,254.2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148,191.63 万元，增长 1,228.52%。主要是本年追加了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项目支出及新增了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相关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60,584.1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8,266.59 万元，增长 1,203.7%。主要是一是本年新增了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相关项目

支出、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等项目支出；二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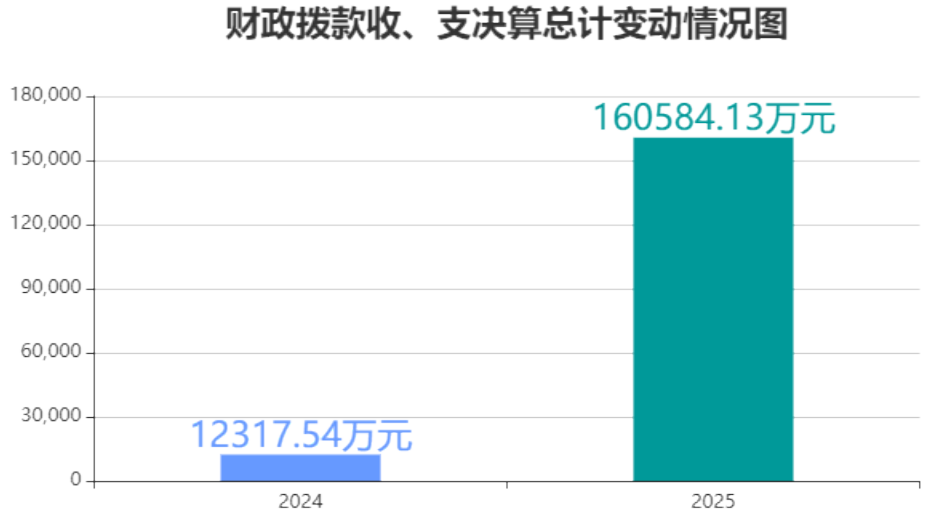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74%。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4.34 万元，增长 43.84%。主要是本年追加了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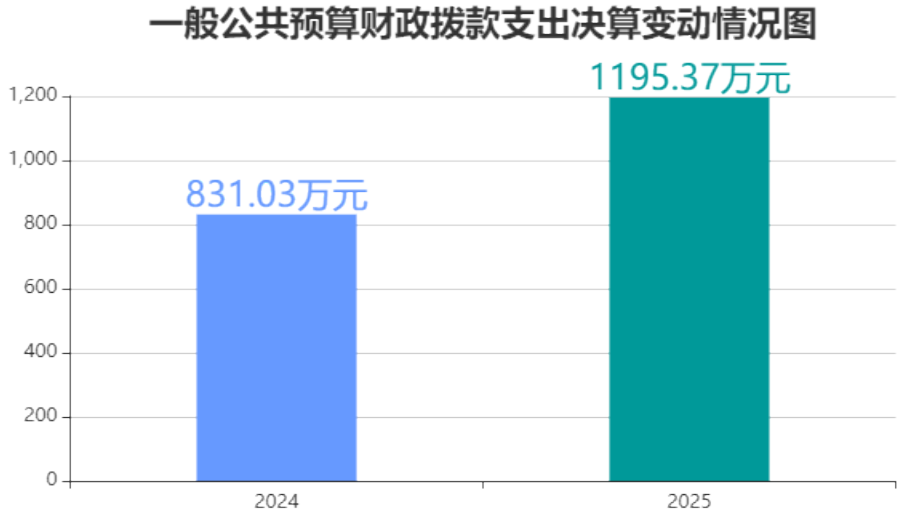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1.82 万元，占 18.56%；卫生健康（类）支出 15.49 万元，占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932.92 万元，占 78.04%；住房保障（类）支出 25.14 万元，占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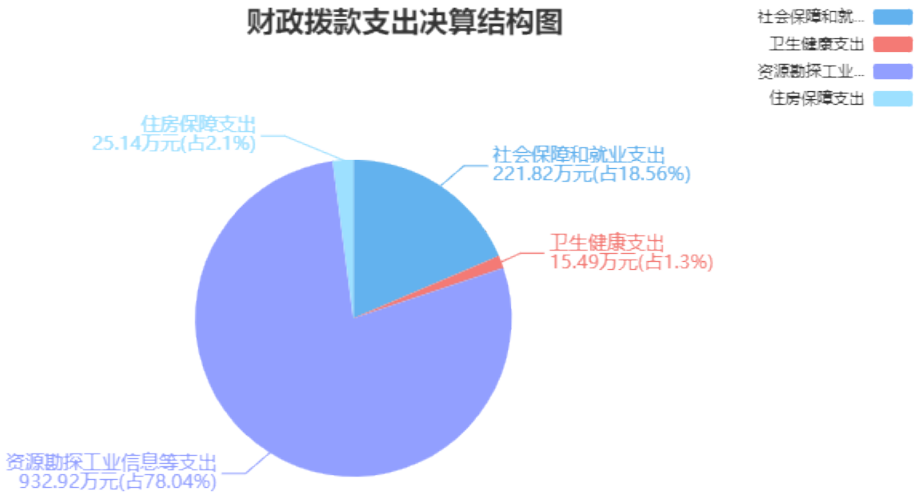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1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5.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0.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及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项目支出。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养老保险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职业年金支出金额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8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项目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医疗保险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控费用支出。

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28.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项目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4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29.8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15.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4.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58,835万元，本年支出158,83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8,83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项目支出及新增了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相关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74万元，支出决算为553.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8.25%。决

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市港航集团注册资本金项目支出。其中: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4万元，支出决算为130.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项目支出减少。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市港航集团注册资本金项目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

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7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17 万元，下降 17.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控费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4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组织对 2025 年度区

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9 个，涉及预算资金 160,254.24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10.97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9 个项目中，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有待提高、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5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夏庄、二一五煤矿关井留守人员补助及二一五煤矿遗属补助”“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等 9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6.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4 万元，执行数为 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办公采购 1 次，采购物品合格率 98%以上，保障机关事务顺利开展，促进机关事务良好发展。

2.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22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实际差旅及会议培训活动 3 次，办公采购 11 次，采购物品合格率 98%以上，保障机关事务顺得开展，促进机关事务良好发展。

3.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8.84 万元，执行数为 168.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工作，实际保障退役士兵公益岗 175 人，公益岗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实现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的稳定和发展。

4.夏庄、二一五煤矿关井留守人员补助及二一五煤矿遗属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夏庄、二一五煤矿关井留守人员补助工作，发放留守人员补助 10 人，发放遗属补助 1 人，补助发放率 100%，实现改善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推动社会的稳定和发展。

5.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21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4 万元，执行数为 11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薪酬工作，聘请专职外部董事人数 4 人，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实现建立外部董事制度，提高决策的独立性、科学性以及专业互补性。

6.市港航投资集团注册资本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4分。全年预算数为450万元，执行数为423万元，完成预算的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项目完成注资423万元,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7.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3分。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数为2,978.37万元，完成预算的99.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项目，完成税款缴纳，履行纳税义务，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保障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健康发展。

8.民生集团注册资本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77分。全年预算数为145,850万元，执行数为113,265万元，完成预算的77.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项目完成注资113265万元，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区属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9.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3分。全年预算数为44,000万元，执行数为43,270万元，完成预算的98.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项目分别向晟玺集团注资17970万元、晟汇集团25300万元，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区属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

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二十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解决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86.5	良
2	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94.22	优
3	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100.00	优
4	夏庄、二一五煤矿关井留守人员补助及二一五煤矿遗属补助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99.90	优
5	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97.21	优

6	市港航投资集团注册资本金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99.40	优
7	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99.93	优
8	民生集团注册资本金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97.77	优
9	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	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99.83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3.84</td><td>3.84</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3.84</td><td>3.84</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计划差旅及会议培训活动5次，办公采购5次，采购物品合格率98%，实现保障机关事务顺利开展，促进机关事务良好发展</td><td colspan="4">因政府采购异常挂接，此项目被分为两个同名项目。完成办公采购1次，采购物品合格率98%，保障机关事务顺利开展，促进机关事务良好发展。</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td><td>≤20万元</td><td>3.84万元</td><td>5</td><td>5</td><td>因政府采购异常挂接，此项目被分两个同名项目。</td></tr>
<tr><td>差旅及会议培训费用</td><td>≤10万元</td><td>0万元</td><td>2.5</td><td>2.5</td><td>因政府采购异常挂接，此项目被分两个同名项目。</td></tr>
<tr><td>办公用品采购费用</td><td>≤10万元</td><td>3.84万元</td><td>2.5</td><td>2.5</td><td>因政府采购异常挂接，此项目被分两个同名项目。</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差旅及会议培训次数</td><td>≥5次</td><td>0次</td><td>7.5</td><td>0</td><td>因政府采购异常挂接，此项目被分两个同名项目。</td></tr>
<tr><td>办公采购次数</td><td>≥5次</td><td>1次</td><td>7.5</td><td>1.5</td><td>因政府采购异常挂接，此项目被分两个同名项目。</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采购物品合格率</td><td>≥98%</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开展监管事务工作时限</td><td>12月31日前</td><td>12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机关事务顺利开展</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td><td>促进机关事务良好发展</td><td>促进</td><td>促进</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单位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7">86.5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td><td>20</td><td>14.43</td><td>10</td><td>72.15%</td><td>7.22</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0</td><td>20</td><td>14.43</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计划差旅及会议培训活动5次，办公采购5次，采购物品合格率98%，实现保障机关事务顺利开展，促进机关事务良好发展</td><td colspan="4">通过开展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实际差旅及会议培训活动3次，办公采购11次，采购物品合格率98%，保障机关事务顺得开展，促进机关事务良好发展。</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td><td>≤20万元</td><td>14.43</td><td>5</td><td>5</td><td></td></tr>
<tr><td>差旅及会议培训费用</td><td>≤10万元</td><td>0.73</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办公用品采购费用</td><td>≤10万元</td><td>5.88</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差旅及会议培训次数</td><td>≥5次</td><td>3</td><td>7.5</td><td>4.5</td><td>本年使用国有资产监管事务工作经费支付差旅费3次。</td></tr>
<tr><td>办公采购次数</td><td>≥5次</td><td>11</td><td>7.5</td><td>7.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采购物品合格率</td><td>≥98%</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开展监管事务工作时限</td><td>12月31日前</td><td>12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机关事务顺利开展</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促进机关事务良好发展</td><td>促进</td><td>促进</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单位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7">94.22</td></tr>
<tr><td colspan="2">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68.84</td><td>168.84</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168.84</td><td>168.84</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工作，计划保障退役士兵公益岗175人，公益岗工作考核达标率100%，实现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的稳定和发展</td><td colspan="4">通过开展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工作，实际保障退役士兵公益岗175人，公益岗工作考核达标率100%，实现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的稳定和发展</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9">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总支出</td><td>≤168.84万元</td><td>168.84</td><td>5</td><td>5</td><td></td></tr>
<tr><td>退役士兵月均成本</td><td>≤0.3216万元/人/月</td><td>0.3216万元/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退役士兵人数</td><td>175人</td><td>175人</td><td>7.5</td><td>7.5</td><td></td></tr>
<tr><td>发放月数</td><td>3个月</td><td>3个月</td><td>7.5</td><td>7.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公益岗工作考核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公益岗经费发放完成时间</td><td>3月31日前</td><td>3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维护社会的稳定和发展</td><td>维护</td><td>维护</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退役士兵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7">100.0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夏庄、二一五煤矿关井留守人员补助及二一五煤矿遗属补助</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td><td>20</td><td>19.79</td><td>10</td><td>98.95%</td><td>9.9</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0</td><td>20</td><td>19.79</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夏庄、二一五煤矿关井留守人员补助工作，计划发放留守人员补助10人，发放遗属补助1人，补助发放率100%，实现改善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推动社会的稳定和发展</td><td colspan="4">通过开展夏庄、二一五煤矿关井留守人员补助工作，发放留守人员补助10人，发放遗属补助1人，补助发放率100%，实现改善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推动社会的稳定和发展。</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人员补助总支出</td><td>20万元</td><td>19.79万元</td><td>2.5</td><td>2.5</td><td>留守人员实际发放金额19.79万元。</td></tr>
<tr><td>夏庄煤矿留守人员补助</td><td>3.84万元</td><td>3.84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二一五煤矿留守人员补助</td><td>15.57万元</td><td>15.36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原二一五煤矿遗属补助的费用</td><td>0.59万元</td><td>0.59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留守人员发放人数</td><td>10人</td><td>10人</td><td>7.5</td><td>7.5</td><td></td></tr>
<tr><td>遗属补助发放人数</td><td>1人</td><td>1人</td><td>7.5</td><td>7.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符合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发放补助完成时间</td><td>3月31日前</td><td>3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改善企业历史遗留问题</td><td>改善</td><td>改善</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推动社会的稳定和发展</td><td>推动</td><td>推动</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留守人员的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9.9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5"></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54</td><td>154</td><td>110.97</td><td>10</td><td>72.06%</td><td>7.21</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54</td><td>154</td><td>110.97</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薪酬工作，预计聘请专职外部董事人数4人，监管工作完成率100%，实现建立外部董事制度，提高决策的独立性、科学性以及专业互补性。</td><td colspan="4">通过开展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薪酬工作，聘请专职外部董事人数4人，监管工作完成率100%，实现建立外部董事制度，提高决策的独立性、科学性以及专业互补性。</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td><td>≤154万元</td><td>110.97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发放绩效年薪金额</td><td>≤25万元</td><td>12.14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支付薪酬、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支出</td><td>≤129万元</td><td>98.83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专职外部董事聘请人数</td><td>4人</td><td>4人</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监管工作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外部董事到位时限</td><td>30日内</td><td>30日内</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董事会决策能力，优化董会机构</td><td>提高</td><td>提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推动国有企业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td><td>推动</td><td>推动</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国资监管部门满意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7.21</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市港航投资集团注册资本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450</td><td>423</td><td>10</td><td>94.00%</td><td>9.4</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450</td><td>423</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项目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d colspan="4">通过开展项目完成注资423万元,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完成注资金额</td><td>≤450万元</td><td>423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单次注资金额</td><td>≤450万元</td><td>423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完成注资次数</td><td>1次</td><td>1次</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保障企业正常运行</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注资完成时间</td><td>12月31日前</td><td>12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解决市港航投资集团资金周转问题，促进健康发展</td><td>促进</td><td>促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推动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td><td>推动</td><td>推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d>促进</td><td>促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国有企业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9.4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3000</td><td>2978.37</td><td>10</td><td>99.28%</td><td>9.93</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3000</td><td>2978.37</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项目，完成税款缴纳，履行纳税义务，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保障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健康发展。</td><td colspan="4">通过开展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项目，完成税款缴纳，履行纳税义务，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保障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健康发展。</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9">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及罚款</td><td>≤1018万元</td><td>998.27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缴纳铁道游击队影视城土地使用税滞纳金</td><td>≤1982万元</td><td>1980.10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项目总金额</td><td>≤3000万元</td><td>2978.37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完成税款缴纳次数</td><td>1次</td><td>2次</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税款足额缴纳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缴纳完成时间</td><td>12月31日前</td><td>12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完成税款缴纳，履行纳税义务</td><td>完成</td><td>完成</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保障影视城的健康发展</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征收机关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9.93</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民生集团注册资本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45850</td><td>113265</td><td>10</td><td>77.66%</td><td>7.77</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145850</td><td>113265</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项目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区属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d colspan="4">通过开展项目完成注资113265万元，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区属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完成注资金额</td><td>≤145850万元</td><td>113265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单次注资金额</td><td>≤145850万元</td><td>113265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完成注资次数</td><td>1次</td><td>1次</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保障企业正常运行</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注资完成时间</td><td>12月31日前</td><td>12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解决民生集团资金周转问题，促进健康发展</td><td>促进</td><td>促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推动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td><td>推动</td><td>推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d>促进</td><td>促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国有企业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7.77</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44000</td><td>43270</td><td>10</td><td>98.34%</td><td>9.83</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44000</td><td>4327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开展项目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区属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d colspan="4">通过开展项目分别向晟玺集团注资17970万元、晟汇集团25300万元，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有利于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做强做大区属国有企业，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完成注资金额</td><td>≤44000万元</td><td>43270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晟玺集团注资金额</td><td>≤18700万元</td><td>17970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晟汇集团注资金额</td><td>≤25300万元</td><td>25300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完成注资单位数量</td><td>2个</td><td>2个</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保障企业正常运行</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注资完成时间</td><td>12月31日前</td><td>12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解决国有企业资金周转问题，促进健康发展</td><td>促进</td><td>促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推动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td><td>推动</td><td>推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td><td>促进</td><td>促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国有企业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9.83</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2026年5月

目　录

摘要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二）项目预算。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四）项目组织管理。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三、 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二）对象和范围。

（三）评价的依据。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四、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五、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参考格式）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为了进一步深化国企改革发展，建立外部董事制度，根据《薛城区区属企业外部董事管理办法（试行）》、《薛城区区属企业外部董事考核评价办法（试行）》、《薛城区区属企业外部董事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支付外部董事薪酬、交通补助、通信费、工会经费等费用支出。

（二）项目预算。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枣庄市薛城区级财政预算，2025年度项目申请资金为154.00万元，实际支出 110.97万元，资金用于外部董事薪酬、交通补助、通信费、工会经费等费用支出。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该项目本年度计划为外部董事薪酬、交通补助、通信费、工会经费等费用支出。实施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实施步骤：根据财政资金批复情况，及时拨付外部董事薪酬、交通补助、通信费、工会经费等费用。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为区国资局。主要负责该项目的审核，实施部门为局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室，负责按照工作需求，及时支付外部董事薪酬、交通补助、通信费、工会经费等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年度绩效目标为：通过开展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项目，完成年度国企改革相关任务，建立外部董事制度，提高决策的独立性、科学性以及专业互补性。

2、绩效指标：产出指标，专职外部董事聘请人数4人；时效指标，外部董事到位时限30日内；质量指标，监管工作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提高董事会决策能力，优化董会机构；可持续影响，推动国有企业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评价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的使用情况、项目的实施管理情况项目产出效果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以便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对4名专职外部董事履职情况进行监管，经费拨付情况进行监督。

（三）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开展2025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薛财绩【2026】2号》、《薛城区区属企业外部董事管理办法（试行）》、《薛城区

区属企业外部董事考核评价办法（试行）》、《薛城区区属企业外部董事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

2.评价方法：本项目采取比较法、最低成本法等。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构成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包含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其中：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是目标层；项目立项等9个二级指标为具体要素层;立项依据充分性等17个指标是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详见附表）。

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权重（总分100）	评分标准

1、决策（3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5分	未建立相关制度，项目立项不符合国家法规及相关政策每项扣1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5分	项目不按照规定程序设立，审批不符合要求每项扣2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5分	未设立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每项扣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分	绩效设置不明确等每项扣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 分	预算编制不按标准，与工作任务不相匹配每项扣 1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单位实际工作性质相适应。	5 分	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额度不合理每项扣 2 分。
2、过程（25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按时足额到位。	5 分	资金到位率不足不及时扣 5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于年初预算基本相适应。	5 分	预算执行率差别较大扣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按规定	5 分	资金使用不符合有关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程序不完整一项不达标扣 1 分。

			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单位已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比较完整。	5 分	未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每项扣 2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执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5 分	制度执行不遵守相关管理规定扣 5 分。
3、产出（30 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不低于 4 人。	8 分	完不成指标任务每项扣 2 分。
		质量达标率	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	8 分	工作质量合格率不达标扣 8 分
	产出实效	完成及时性	外部董事到位时限 30 日内。	8 分	工作完成不及时扣 8 分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勤俭节约，不超预算。	6 分	超出预算、造成浪费扣 6 分
4、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提高董事会决策能力，优化董会机构；推动国有企	5 分	影响工作、不完成目标扣 5

（15分）			业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分。
		满意度	国资监管部门满意率达到95%以上。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不达标扣10分

2、得分权重

本次绩效评价实行百分制，共设4个绩效级别：综合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得分在80分（含80分）-90分为“良”；得分在60（含60分）-80分为“中”；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其中“优”表示成效显著，“良”表示成效明显，“中”表示成效一般，“差”表示成效较差。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总体来看，资金使用达到了绩效目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1、2025年，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110.97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2025年度监管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经费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按照实际情况编辑指标说明）	权重（按照实际情况赋予分值，总分100）	评分标准	得分

1、决策（3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5	不符合政策要求扣2分； 未建立相关制度扣1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5	未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扣2分；未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扣1分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5	未设立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无相关项每项扣1分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	未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未通过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每项扣1分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	预算编制未经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不匹配每项扣1分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5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资金分配额度不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不相适应每项扣1分	5

2、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资金到位不及时扣1分，未全部到位扣3分	1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预算执行率与年度计划差别较大扣4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4	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资金的拨付没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的每项扣1分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4	未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挂你制度,财务和义务管理制度不合法、合规、完整的每项扣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未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扣4分	4

3、产出（3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未按照预期完成活动任务扣5分	5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工作质量未达标的扣5分	5
	产出实效	完成及时性	完成及时率=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0	未及时完成预算的扣10分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10	超出预算、造成浪费扣10分	10
4、效益（20分）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项目实施未达到预期效果扣10分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不达标扣10分	10

			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权重 30 分，得分 30 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值 10 分，考核得分 10 分。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政策、程序规范，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2）绩效目标情况，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基本清晰。

（3）资金投入情况，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预算按照标准编制，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基本相匹配。

2、项目过程情况（权重20分，得分17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值 12 分，得分 9 分。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到位率 72.06%，预算执行率 100%。

（2）组织实施情况，分值 8 分，得分 8 分。单位有比较完整的合法、合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并按照执行。

3、项目产出情况（权重30分，得分30分）

（1）产出数量，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圆满完成绩效目标。监管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2）工作完成时效，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所有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完成及时率达到 100%。

（3）产出成本，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始终保持勤俭节约、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控制预算支出。

4、项目效益情况（权重20分，得分20分）

项目取得效益情况，分值 20 分，考核得分 20 分。通过开展项目，提高董事会决策能力，优化董会机构，提高决策的独立性、科学性以及专业互补性。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内控体系建设仍需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还不够精准科学。

六、有关建议

完善内控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科学细化分解绩效目标。